

SEX  
&  
GENDER

# 性／力 Gender

## 多元時代的性別角力

性別認同是固定的嗎？

男性特質與女性特質如何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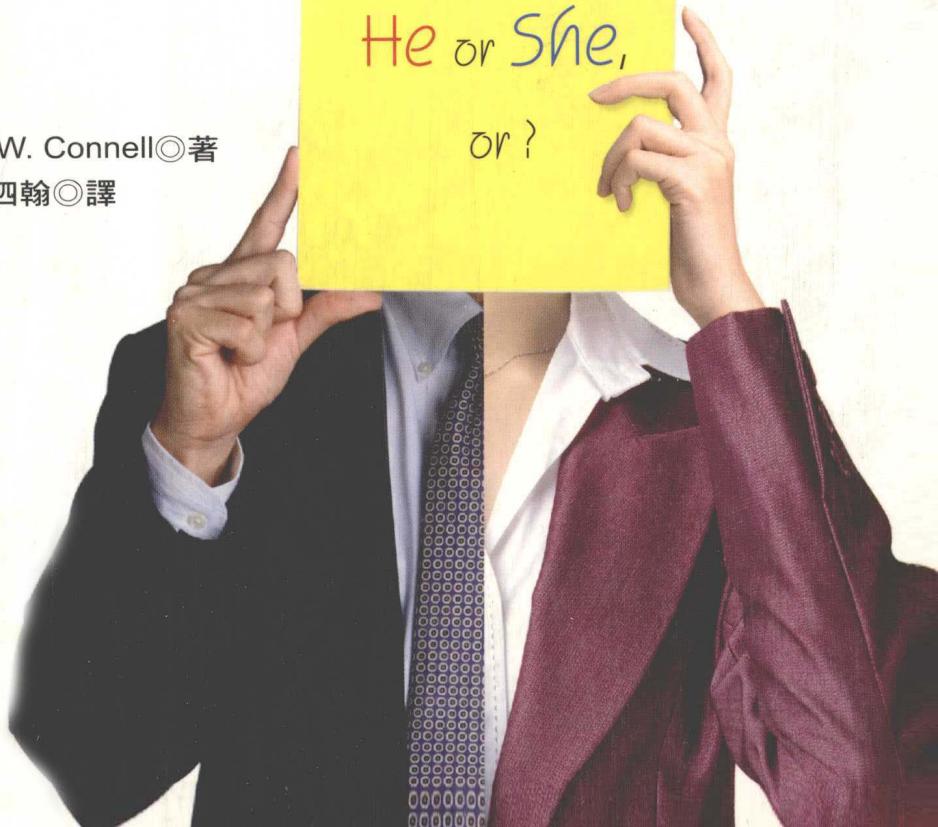
性別關係如何為身體尋找定位？

He or She,

or ?

R. W. Connell◎著

劉泗翰◎譯



SEX  
&  
GENDER

# 性／力 Gender

| 多元時代的性別角力

性別認同是固定的嗎？

男性特質與女性特質如何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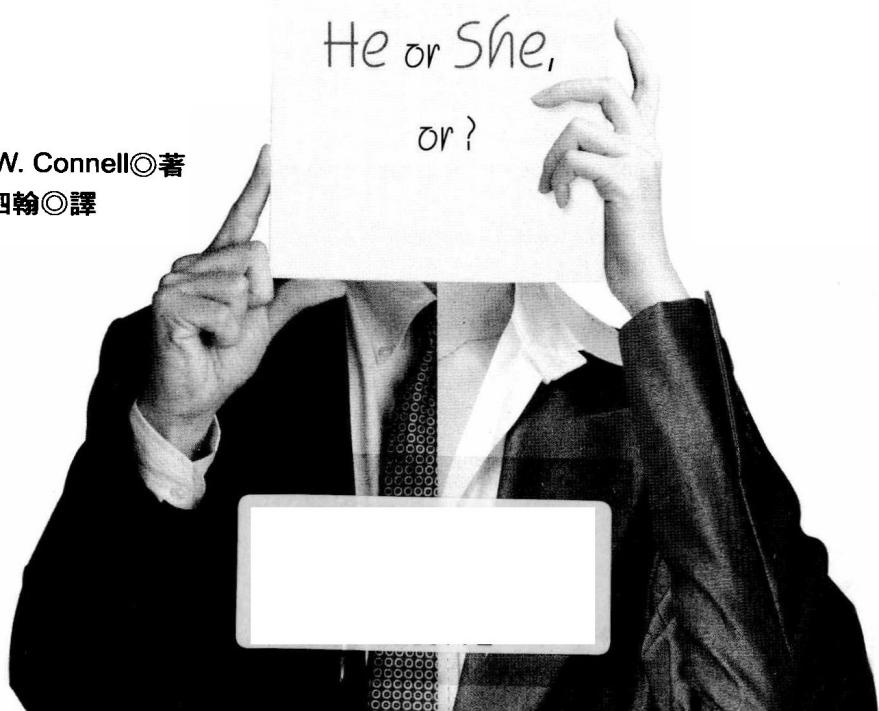
性別關係如何為身體尋找定位？

He or She,

or ?

R. W. Connell◎著

劉泗翰◎譯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

性/別／R. W. Connell著；劉泗翰譯。--臺北市：  
書林，2004[民93]  
面： 公分。-- (性與性別；2)  
譯自：Gender  
ISBN 957-445-031-7 (平裝)

1. 性別 2. 兩性關係

544.7

92022944

性與性別 ●

**性/別** ——多元時代的性別角力

**Gender**

著 者 R. W. Connell  
譯 者 劉泗翰  
總 編 輯 丁連財  
編 輯 張明玲・范維君  
出 版 者 書林出版有限公司  
地 址 100 台北市羅斯福路四段 60 號三樓  
電 話 02-23687226 • 02-66329168  
傳 真 02-23653548 • 02-66329771  
發 行 人 蘇正隆  
出版經理 蘇恒隆  
經銷事業 02-66329168 # 103 • 119  
學校業務 02-23687226 • 04-23763799 • 07-2290300  
郵政劃撥 15743873 • 書林出版有限公司  
網 址 <http://www.bookman.com.tw>  
印 刷 凱立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登 記 證 局版臺業字第1831號  
出版日期 2004年2月  
定 價 新台幣 300 元  
I S B N 957-445-031-7

欲利用本書全部或部分內容者，需徵得書林出版有限公司同意或書面授權。

Copyright © R. W. Connell 2002.

Translation copyright © Bookman Books, Ltd. 2004.

This translation from English of *Gender* is 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Polity Press in Association with Blackwell Publishing Ltd., Oxford.

# 性／力 Gender 力」

## 多元時代的性別角力

性別認同是固定的嗎？

男性特質與女性特質如何發展？

性別關係如何為身體尋找定位？

R. W. Connell◎著

劉泗翰◎譯

# Contents

## 性／別

6 代序／成令方

8 原序

011



### 性別問題

- 012 認識性別
- 015 了解性別
- 021 定義性別

027



### 學校、礦場、性與戰爭

- 028 案例一：校園生活中的性別遊戲
- 033 案例二：男性氣概與礦場
- 037 案例三：扭曲性別
- 043 案例四：女人、戰爭與記憶

051



### 差異與身體

- 052 生殖差異
- 054 差異的概念
- 069 差異的事實：「性相似」的研究
- 078 社會體現

087



## 性別關係

088 性別模式

091 性別的四個面向

109 從歷史看性別

112 改變的過程

121



## 個人生活中的性別

122 性別化的成長

134 性別認同

142 性別與性

151



## 大規模的性別

152 企業中的性別

159 國家與性別

168 全球社會中的性別

177



## 性別與知識界

178 科學、參與權與帝國（c. 1860～1920）

184 心理分析及其反應（c. 1920～1965）

192 婦女解放運動（c. 1965～1980）

196 多元時代（c. 1980～2000）

2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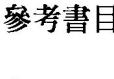
## 性別政治

208 個人政治

215 父權紅利與性別傷害

221 全球規模的性別政治

229



## 參考書目

243

## 常用中英名詞對照

# 代序

## 性別研究豐盛的饗宴

Bob Connell (R. W. Connell) 一直是我很敬重的性別研究的社會學學者。1980年代後期起，我就開始拜讀他的作品，也在英國的研討會上聽過他的演講。長期以來，對他條理分明、犀利分析又不失幽默的風采印象很深。身為性別研究的社會學學者，Connell 身材高挺，說話聲調柔和，態度謙和讓人有容易親近的感覺。

早在七〇年代開始，Connell 就進入了性別研究領域。八〇年代時，Connell 出版的二本著作 (*Which Way is Up? Essays on Sex, Class and Culture* 與 *Gender and Power: Society, the Person and Sexual Politics*) 就深深展現出了少有能夠結合宏觀社會結構制度和微觀個人行為表現的議題，使得他對性別研究的貢獻深受英美學術界的肯定。身為一個中產階級白種男人，他為什麼會在性別研究中長期深耕？為此，我對他充滿了好奇，在本書中（第八章），我看到他披露了影響他最深遠的重要人物——生前積極參加婦運，因乳癌去世的妻子——潘 (Pam Benton)，使我開始有了一些理解。

性別研究對這位男性社會學家的意義可以從他的研究方向看出。一方面，他秉持對社會學長期的關懷，針對社會結構的重要面向發言。因為對 Connell 而言，性別是社會組織的基本原則之一，必須全力以赴地研究；另一方面，他是「男性研究」的開拓先驅，他細緻而紮實的研究，的確為人們打開了好幾面

新窗戶，讓大家看到男性氣質的多樣性，以及男性銘刻並形塑社會各個層面的面向。我相信這也是Connell可以在性別研究領域中安身立命的另一個原因。

二十多年來，Connell一直在性別研究領域中執其教鞭，研究、著作、演講無不涉及，對這個領域有著充分而深刻的認識與掌握，因而由他來寫這本性別研究專書，是最合適不過的。我個人很欣賞Connell在本書中選取討論的議題和研究內容，他從最基本的層次討論「性別」問題（第1章），並舉例說明性別與學校／礦場／性別／戰爭這四個看似無關卻彼此相關的社會面向（第2章）。第3、4章則仔細地分析兩個性別研究最重要的議題：「差異與身體」與「性別關係」，他的分析讓讀者對這兩個領域的爭議和理論發展有比較全面的理解。第5、6章配合閱讀，可以把個人生活和公司組織、國家和全球的活動連接起來。在第7、8章，Connell把過去一百五十年婦女運動和女性/性別研究的歷史做一個重點回顧，並且把性別政治的意義與重要性從個人、社會到全世界做一統整討論，提醒讀者性別研究本身是不能忽略掉政治關懷的。我認為作者這樣的寫作方式相當全面，可以讓讀者見樹又見林。

Connell在這本書中討論到很多議題和研究著作，讓我們對英語世界的性別研究深感驚豔。使讀者好像進入了阿里巴巴所發現的寶庫中一般，五彩繽紛的珠寶光芒四射地讓人目不暇給，沒想到一個小小的英語世界的性別研究居然有那麼豐富的珍藏，若將來有機會拜讀其他文化語系的性別研究，那還得了？我們豈不都傻眼了。台灣關心性別的讀者，一定會很慶幸，這本書的中譯本可以使各位不至於在這豐富的知識饗宴中缺席。

成今方

高雄醫學大學性別研究所助理教授

## 原序

本書從性別在個人生活、社會關係與文化中關鍵層面的觀點出發，綜覽當代性別研究。在生活中的這個層面，我們面臨艱難的實際議題，如認同、社會公義、甚至生死大事。

性別這個主題累積了驚人的偏見、意識形態、迷思、以訛傳訛與徹底的錯誤；人文科學的研究與理論則提供了最好的工具，讓我們撥雲見月，理解真正的議題。

本書不但寫給學生看，也寫給學者看。對於這個領域尚屬陌生的人來說，除介紹性別研究的主要案例，說明針對不同主題的研究所獲得的主要成果外，同時詳盡闡述不同的論辯與觀念。我特別介紹了一些非常晚近的研究，以便讀者可以接觸到最近的發展與爭議。

對於已經在這個領域的人來說，本書則提出一個整合不同議題的研究方法，從身體與人格差異到全球經濟與世界和平；我相信這些領域彼此有所關聯，但是我們必須先拆除橫隔在傳統學科範疇之間的藩籬，才能看到其中的關聯。因此，這本書提出了人文科學的光譜，範圍涵蓋了從心理學、歷史學到國際關係、文化研究、教育和社會學等眾多領域。

性別是個很大的題目。要充分瞭解性別，必須在知識上與文化上縱橫萬里。我主張從全球觀點來研究性別，也試圖在本書中涵蓋世界上不同地區所做的研究與觀念；然而我也知道自己的限制，因為我只懂幾種語言——而且都是歐洲語系——其中精通的更只有英語而已。我希望這本書能夠敲開國際間有關性別討論的大門，除此之外，不敢奢望太多。



喜歡追根究源的讀者，可以從兩本書中找到我最初嘗試整合討論性別議題的不同研究方法：《性別與權力：社會、個人與性政治》（*Gender and Power: Society, the Person and Sexual Politics* 1987）和《哪一條路近了？——性、階級與文化論文集》（*Which Way is Up? Essays on Sex, Class and Culture* 1983）。本書根據最新的研究潮流修正了較早期的觀念，其中包括：

- 後結構主義和後現代主義對性別、身體與性的觀點；
- 差異心理學界興起的後設分析；
- 針對男性與男性特質的研究快速成長；
- 針對組織內性別的精緻研究；
- 更重要的是性別與帝國主義、新殖民主義和當前全球化之間關係的激烈論辯。

*R. W. Connell*

雪梨大學





## 性 別 問 題

認識性別

了解性別

定義性別



## 性別問題

### 認識性別

西元二〇〇〇年，美國民眾在一些律師的協助下終於選出了新任總統，這位幸運的候選人是男性——小布希（George W. Bush），至於不幸落選的對手艾爾·高爾（Al Gore）也是男性；無獨有偶的，布希的競選搭檔，也就是副總統的人選是男性，而高爾的競選搭檔，那位與副總統職位無緣的副手人選也是男性。最後決定由誰贏得這場選戰的關鍵——美國最高法院的九位大法官——其中也有七位是男性。勝敗底定之後，世界各強權領袖的祝賀電函如雪片般飛來：英國首相是男性、日本首相是男性、德國總理是男性、法國總理是男性、俄羅斯總統是男性、中國國家主席也是男性。這並不是例外：最近的一項統計顯示，世界各國政府的內閣官員當中，93%都是男性。

在總統大選的前一年，美國民眾深受日益嚴重的校園暴力之苦，典型的案例是學童持槍到校園掃射，殺死同學和老師，其中柯倫班中學（Columbine high school）的大屠殺更是一連串慘案的最高峰；這些受害人之中有些是女孩，但是兇手全部都是男孩，成年男性的暴力形態似乎也出現在青少年男孩的身上。

屠殺慘案並不只是美國才有。一九九六年一月，澳大利亞的昆士蘭省也發生了一樁屠殺慘案：三名孩童在一棟民宅旁的



停車場遭到槍殺，而屋子裡則發現四具成人的屍體；原來是一位家庭主婦害怕有暴力傾向的丈夫會加害於她，於是離開了丈夫，帶著孩子跟她的父母躲了起來，不料這位丈夫利用行使監護權探視小孩的機會，從孩子口中套出他們藏匿的地點，然後殺了孩子，殺了妻子，再殺了岳父、岳母，最後舉槍自盡。這只是一九八七年到一九九六年之間，在澳大利亞發生的二十八件持槍屠殺慘案中的一件而已；這二十八件屠殺案的兇手都是男性。根據一項美國槍枝所有人的統計，男性擁有武器的機會比女性高，大約是四比一。

在現代社會中，多半是由婦女負責大部分的家務以及照顧孩子的工作；婦女在公共事務領域中出現的機會往往比男性低，即使有女性投身公共事務，她們所能得到的資源通常也比男性少。舉例來說，在世界各地，男性工作得到報酬的機會就比女性高；根據一九九七年的一項數據顯示，世界上女性的「經濟活動率」(economic activity rate) 只有男性的三分之二，唯一的例外是前蘇聯和一部分西非國家，這些地區的婦女經濟參與率都出奇的高；不過阿拉伯國家的婦女參與率就只有男性的五分之一，至於南亞和拉丁美洲的婦女參與率，則是男性的二分之一左右。

即使婦女找到了有報酬的工作，她們的平均薪資還是比男性低，這也是女性平均收入遠比男性少的部分原因——儘管她們的工作時數通常都比男性長或者至少也和男性一樣。我們聲稱現在已經是所謂「後女性主義的」(post-feminist) 世界，已經達到兩性平等的目標；但是如果從這個觀點來看，全世界女性的平均收入只有男性的56%，這個事實就值得正視。因此，世界上大部分的婦女，尤其是有孩子的婦女，在經濟上都必須仰賴男性；而且在世界上還有很多地方的男人相信，凡是依賴

他們的女人就是他們的財產——高興的話，可以隨時拋棄；必要的時候還可以取其性命。

婦女解放運動批評性別歧視的刻板印象迄今已超過了四十個年頭，但是西方媒體仍然充斥著各種女性被動的形象。在我上班途中，會經過一個書報攤，張貼著各種海報展示當週大量發行的雜誌，幾乎每一張海報上都是年輕女性：通常是金髮碧眼、一定是骨瘦如柴、濃妝艷抹、美麗動人，而且什麼事都不做；顯然流行文化仍然告訴女孩子：她們的首要工作就是裝扮自己、增添魅力，好像她們的職責就是橫躺在絲絨沙發上，等著白馬王子出現，還得週復一週地查閱星象圖，看看自己的星座是不是跟他翩翩來臨的時間相互契合。

通常不會有人教男孩子打扮自己，反而是一再告誡他們強勢主導的重要性——不管他們喜不喜歡。在學校裡或是在媒體上，男孩子總是參加競賽運動，而且經常在同儕壓力下，必須表現出強悍的模樣；理所當然的，必須使用到武力的工作主要也是由年輕男性來做：像警察、軍人、私人保全，甚至暴力犯罪行為；至於年輕女性的主要工作，則是負責收拾暴力的殘局：如護士、心理治療師或社工人員。

我們看到各種不同層面的現實情況，不論是政治、暴力、經濟、流行文化、童年或青春期發展，都是環環相扣，密不可分；要討論有關性別議題的現代思潮，就必須先有這樣的認知。這些現實情況形成了一種模式，或許可以稱之為現代社會的性別配置（gender arrangements）或是「性別秩序」（gender order）。

認識這種性別秩序並不難，但是要真正了解卻不容易。西蒙·波娃（Simone de Beauvoir）和茱麗葉·米契爾（Juliet Mitchell）這些前衛的思想家或是像婦女解放這樣的社會運



動，都指出這種性別模式，也試圖改變這種模式；然而他們的理念卻始終受到質疑。現存的性別理論，有些彼此矛盾；部分有關性別的議題，仍然找不到答案；然而在此同時，針對性別問題所做的研究卻是汗牛充棟，有些也確實很出色；此外，從事性別改革的實際經驗，也日益豐富。

## 了解性別

在日常生活中，我們對於性別總是視為理所當然，例如我們看到一個人，立刻就判定此人是男是女，若是小孩，則區分男孩或是女孩；而日常生活事務的配置也是以這樣的區別為基礎：傳統的婚姻需要男女各一，網球的混合雙打則需要男女各二，但是大部分的運動每次都只需要一種性別，例如世界上觀眾最多的電視節目，據說是美國超級盃足球賽的實況轉播，每次都有上億人收看這種極度性別化的運動：穿著盔甲的彪形大漢彼此衝撞，競逐一個皮球；到了中場休息，就有身材窈窕的女性穿著超短的迷你裙，笑顏逐開地出來跳舞。大多數人都無法像足球隊員一樣在球場上橫衝直撞，或是像啦啦隊員一樣輕盈熱舞，但是我們卻以其他方式盡力來區分這種男女差異：穿著形狀不同的鞋子；從不同的方向扣襯衫的鈕扣；由不同的理髮師（或美容師）來替我們剪頭髮；在不同的店裡買褲子，然後去不同的廁所脫褲子。

這些安排配置都太普遍、太熟悉，似乎已經是自然秩序的一部分；這種認定男女「自然」有別的信念，讓不遵循這個模式的人彷彿鬧了什麼見不得人的醜聞——例如，兩個同一性別的人墜入情網——因此，同性戀就成了「違背自然」的壞事。一九九六年，報導集體屠殺案的澳大利亞報紙，在同一天也刊

登了塔斯馬尼亞省政府的一項新措施，這是為了替省級選舉熱身所推出的加強治安配套法案，其中有一條是加重男性在自己家裡與其他男性發生性行爲的罰則，刑期從二十一年提高到二十五年。

可是，如果男性跟同性發生性行爲真的是違背自然的事情，那麼何必立法來禁止呢？從來就沒有任何一條法律規定違反熱力學第三規律的行爲該受什麼處分。所以，正是因為這些事情並不是由自然決定，塔斯馬尼亞政府提出這條法律才有意義——就像其他美國城市訂定的反同志法令或是伊斯蘭教法典中認為婦女通姦有罪一樣。這種導引人類行爲的措施並不少見，這些法律只是其中一部分而已，其目的無非是傳達一個訊息：不同的性別應該有什麼樣的適當行爲；而傳遞這種訊息的不只是立法機關，還有教會、父母、老師、媒體廣告、商家店主、脫口秀主持人和廣播DJ等等。像超級盃這樣的活動，不只反映了我們對於性別差異（gender difference）的觀念，同時經由活動中男性特質（masculinities）與女性特質（femininities）的典範表現，更進一步創造、傳佈這種性別差異。

因此，不論是男是女，都不是一種與生俱來的固定狀態，而是建構出來的一種轉化過程、一種情況。法國女性主義先驅西蒙·波娃以一句經典名言說明這種情況：「一個人不是生而為女人，而是學習成為女人。」雖然男女兩性的關係不是全然相對，但是這個原則也適用於男性：一個人不是生而為男人，而是習得並且表現出男性特質，然後才變成男人。西蒙·波娃更進一步發現——繼心理分析學先驅佛洛伊德之後——這種「轉化過程」（becoming）有許多不同途徑，其中還有許多衝突與模糊地帶，因此可能造成不穩定的結果。性別議題之所以神祕難解，部分原因就是因為這種性別模式表面上看起來黑白分